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12樓
聯絡人：張瓊文
聯絡電話：02-8773-7303 分機814
電子郵件：linda929@futures.org.tw
傳 真：02-2772-837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中期商字第10300043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規劃對防制洗錢作業之
檢查工作重點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103年9月24日證期
（發）字第10300375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媒體報導之特殊重大案件，應特別注意涉案人是否為
自身客戶，及加強可疑交易報告之申報。並請各公司於本
（103）年底前，應確實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「證
券期貨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注意事項」及本公會
最新修正之相關範本，完成相關內部規範檢討與修正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